

证券代码：300503

证券简称：昊志机电

公告编号：2023-049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监事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监事李彬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22年11月1日、2023年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和《关于公司部分监事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司监事李彬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2,06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监事李彬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李彬先生于2023年5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2,06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彬先生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且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数占总 股本比例(%)
李彬	集中竞价	2023年5月22日	10.59	62,061	0.02

注：（1）李彬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和因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以及通过二级市场大宗交易受让的股份。（2）本公告中数据差异系因四舍五入方式计算造成。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彬	合计持有股份	248,244	0.08	186,183	0.06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061	0.02	0.00	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6,183	0.06	186,183	0.06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李彬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李彬先生本次股份减持事项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李彬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李彬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5月24日